证券代码:688381　　证券简称:帝奥微　　公告编号:2023-051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3年9月27日,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584,773股,占公司总股本252,200,000的比例为0.2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7.32元/股,最低价为26.4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735,889.97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的基本情况

2023年9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0,000万元至20,000万元的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41.68元/股(含),主要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2023年9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3-04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9月2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584,773股,占公司总股本252,200,000的比例为0.2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7.32元/股,最低价为26.4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735,889.97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002231　　证券简称:奥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3-091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姚波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姚波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姚波女士原定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波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姚波女士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其所做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姚波女士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将在公司选举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在新任监事任职前,姚波女士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公司于2023 年 9 月 27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刘伶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9月27日

附件:

刘伶女士,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6 年 4 月出生,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专科学历,中共党员。2011年5月19 日入职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任人事专员。现任公司行政人事部主管。

刘伶女士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35　　证券简称:林州重机　　公告编号:2023-0087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林州重机,证券代码:002535)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内(2023年9月26日、2023年9月2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3-076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贝通信")于2023年8月14日、2023年9月13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将公司注册地址由"武汉市江汉经济开发区江兴路25号C栋"变更为"武汉市江汉区江汉经济开发区江兴路1号"。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31778405４XA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叁亿叁仟陆佰叁拾陆万捌仟伍佰柒拾陆圆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六兵

成立日期:1999年12月29日

营业日期:长期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江汉经济开发区江兴路1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5G通信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软件开发,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光电子器件制造,光通信设备制造,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储能技术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821　　证券简称:金开新能　　公告编号:2023-065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3/10/13	-	2023/10/16	2023/10/16

● 差异化分红送转: 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9月15日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3年半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997,263,453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99,726,345.30元(含税)。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3/10/13	-	2023/10/16	2023/10/16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请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中的持有人尽快至本公司办理股份确权或股份登记手续,并办理红利领取手续。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代扣代缴税率为10%的现金红利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9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股东,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9元。

(4)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50950528

特此公告。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0373　　证券简称:中文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3--035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采购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江西省教育厅签订了《江西省2023一2025年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采购合同》(以下简称《采购合同》),江西省教育厅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公司采购2023一2025学年江西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国家和省规定课程免费教科书,合同总金额约26.24亿元人民币(下同)。

● 协议类型:政府采购合同

● 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次采购合同的签订,属于公司出版发行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行为,公司继续成为2023一2025年度江西省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单一来源供应方,有利于保持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稳定性,对公司2023一2025年度收入和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一、交易概述

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全面实施城乡义务教育教科书免费提供和做好部分免费教科书循环使用工作的意见》(教材〔2017〕1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下达2017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科教〔2017〕25号)、《江西省教育厅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全面实施义务教育教科书免费提供的意见〉的通知》(赣教基字〔2008〕16号),以及江西省教育厅2023一2025年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精神,江西省2023一2025年度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教科书继续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近日,中文传媒根据江西合胜合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江西省教育厅2023一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教科书采购项目》(采购编号:HSH2023D017)参与投标,确定公司继续为免费教科书单一来源供应方,并与江西省教育厅签订《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约为26.24亿元。

二、合同当事人

1.江西省教育厅是主管全省教育事业的省政府组成部门,负责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主要职责是:贯彻实施国家教育工作方针、政策,起草有关教育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全省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和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有关政策;拟定教育体制改革的政策,并负责指导、协调、督促实施。

2.江西合胜合招标咨询有限公司是于2015年成立的招标代理机构,本项目由江西合胜合招标咨询有限公司负责组织招投标。

3.江西省教育厅、江西合胜合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内容:江西省教育厅2023一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教科书采购项目(采购编号:HSH2023D017)。

2.采购方式:实行单一来源采购,即江西省教育厅通过单一来源方式向中文传媒采购全省义务教育阶段全部的教科书及配套的教学资源(具体品种按合同列示提供)。

3.合同总金额:三年共计不超过2,624,336,413.90元。

详见《江西省教育厅本级行政单位2023年7至8月政府采购意向20230712001》https://ggzy.jiangxi.gov.cn/jyxx/002006/002006007/20230712/2530118a-d53d-459c-b69a-4dcca88149e1.html。

4.采购品种:国家课程教科书(按省教育厅公布的教科书目录为准,包括信息技术教科书)及配套教学资源。具体内容详见《江西省教育厅2023一2025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教科书采购项目(采购编号:HSH2023D017)单一来源成交公告》https://ggzy.jiangxi.gov.cn/jyxx/002006/002006004/20230828/dd525322-cc09-4b0a-8323-0b94ddad8886.html。

5.合同期限:本合同期限为2023一2025年,共三年。

6.合同生效条件:自合同双方签订日起生效。

7.结算方式: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和省财政专项资金,由省教育厅会商省财政厅按照合同的约定支付相对应的款项,即2023年度在2023年12月31日前支付,2024一2025年度每年分三次将资金支付给公司。

四、合同履约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同签订属于公司出版发行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行为,为公司免费教科书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供货方的延续,有利于保持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稳定性,对公司2023一2025年度收入和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五、合同履约的风险分析

本合同双方履约能力良好,无不可预见的重大市场、政策和法律等风险。

六、备查文件

《江西省2023一2025年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采购合同》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96　　证券简称:和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2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合营企业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鉴于公司向合营企业浙江嘉源和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源和达"或"合营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将于2023年9月30日到期,且嘉源和达日常经营所需资金需求量仍然较大,为支持合营企业的业务发展,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达科技")同意按照持股比例继续向嘉源和达提供剩余借款1,960.00万元的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为2023年10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嘉源和达另一方股东以同等条件继续提供财务资助。

2、公司董事郭军、王小鹏在合营公司嘉源和达担任董事,因此本次向嘉源和达提供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均未达到3,000万元。本次财务资助属董事会决策权限,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关联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郭军、王小鹏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合营企业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嘉源和达提供财务资助。具体内容如下:

2022年9月,出于支持新设合资公司嘉源和达的业务发展,嘉源和达所有股东同意按持股比例向其提供财务资助共计5,000.00万元,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额度内以自有资金为嘉源和达提供财务资助2,45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2年10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借款年利率4.35%。

截至2023年9月27日,上述财务资助借款余额为1,960.00万元。鉴于上述财务资助即将到期,且嘉源和达当前处于重要发展及业务拓展期,资金需求量仍然较大,为支持合营企业嘉源和达实现更好、更快发展,公司同意继续向嘉源和达提供剩余借款1,960.00万元的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为2023年10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借款利率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近期最新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3.45%执行。同时,嘉源和达另一方股东以同等条件继续提供财务资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超过3,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公司市值1%以上,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财务资助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资助对象暨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浙江嘉源和达水务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1MA7E1T3A8H

3、公司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枢路369号2号楼技术研发中心一层北楼、四层南、北楼、五层南、北楼、一楼展厅

4、法定代表人:蔡梦珂

5、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6、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7、成立时间:2021-12-06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水务系统开发;软件开发;机械设备销售;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通用设备修理;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特种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智能仪器仪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消防技术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嘉兴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持股51%,本公司持股49%。

(二)主要财务数据

嘉源和达于2021年12月6日设立,截至2022年12月31日,嘉源和达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4,721.88万元,负债总额为11,656.09万元,净资产为3,065.79万元;2022年度,嘉源和达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8,713.00万元,净利润为1565.79万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嘉源和达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4,805.07万元,负债总额为9,805.57万元,净资产为4,999.50万元;2023年1月至6月,嘉源和达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2,825.95万元,净利润为321.07万元。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持有嘉源和达49%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郭军、董事王小鹏兼任嘉源和达董事。

(四)履约能力分析

嘉源和达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企业,资信良好,具备正常履行还款义务的能力,不存在被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嘉兴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嘉源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27258666612

3、公司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少年路293号

4、法定代表人:查人光

5、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成立时间:2000-11-30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规划设计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阀门和旋塞销售;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量技术服务;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智能水务系统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嘉兴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00%。

10、公司与嘉兴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六)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对该借款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公司上一年度以自有资金为嘉源和达提供财务资助2,45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9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向合营企业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通过签订借款续借协议,公司同意继续向嘉源和达提供剩余借款1,960.00万元的资助,借款期限为2023年10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借款利率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近期最新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3.45%执行。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嘉源和达为公司合营企业,公司董事郭军、王小鹏兼任嘉源和达董事,在合营公司治理上勤勉尽责。合营公司管理层每月向双方股东发送月度经营情况并安排会议沟通,公司能够及时掌握合营公司的运营发展状况,并有效保证资金安全。同时,本次财务资助系前次财务资助到期后的继续资助,借款期限延长,借款本金减少,总体风险可控。该笔借款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2023年9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合营企业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意见

为支持嘉源和达的业务发展,公司继续向合营企业嘉源和达提供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嘉源和达的另一方股东将以同等条件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总体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议后,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继续向合营企业嘉源和达提供财务资助的事项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及整体利益,不存在重大风险,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根据实际借款金额及借款时间,收取借款利息,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一致同意。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向合营企业嘉源和达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本次财务资助是前次财务资助到期后的继续资助,借款期限延长,借款本金减少,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全体监事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嘉源和达处于业务快速拓展阶段,公司给予其一定财务支持,能更好满足嘉源和达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财务资助是前次财务资助到期后的继续资助,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公司向合营企业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上述交易的独立意见,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基于为满足合营企业日常业务开展资金需求而进行,由合营企业的股东分别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股东借款,总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向嘉源和达提供财务资助收取利息且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向合营企业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六、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本金余额1,96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2.60%;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单位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形。

七、上网公告附件

1、《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合营企业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96　　证券简称:和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3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工作需要,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达科技")于2023年9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吴萍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

附件:

吴萍,女,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会专业中专学历。2001年9月至2005年7月,任中国石化嘉兴分公司财务;2006年12月至2023年9月,历任和达科技出纳、应收会计、内审部副经理;2023年9月起,任和达科技内审部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500股。吴萍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296　　证券简称:和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4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良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合营企业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公司向合营企业浙江嘉源和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源和达"或"合营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将于2023年9月30日到期,且嘉源和达日常经营所需资金需求量仍然较大,为支持合营企业的业务发展,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继续向嘉源和达提供剩余借款1,960.00万元的财务资助,借款期限为2023年10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嘉源和达另一方股东以同等条件继续提供财务资助。

全体监事认为本次公司向合营企业嘉源和达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的资金需要。本次财务资助是前次财务资助到期后的继续资助,借款期限延长,借款本金减少,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全体监事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96　　证券简称:日播时尚　　公告编号:2023-076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9月2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松江区茸阳路 98 号 1 号楼 2 楼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0,838,84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079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王晟羽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董事长王卫东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出差未出席,董事于川先生因个人原因出差未出席,已提交书面《请假说明》。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会主席孙进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出差未出席,已提交书面《请假说明》。

3、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张云菊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全部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庞珏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838,8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838,8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838,8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0,838,8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选举梁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0,818,942	99.9884	是
5.02	选举胡爱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0,818,942	99.9884	是

2、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选举孟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70,818,942	99.9884	是
6.02	选举吕伟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70,818,942	99.9884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提名庞珏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40,5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01	选举梁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20,602	97.6326				
5.02	选举胡爱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20,602	97.6326				
6.01	选举孟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820,602	97.6326				
6.02	选举吕伟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820,602	97.6326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2/3以上通过;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5、6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理民、沈瑶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196　　证券简称:日播时尚　　公告编号:2023-077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播时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9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部分董事通讯出席。本次会议于会议当日以现场或通讯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梁丰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监事和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通过该议案。

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佟成生、庞珏、梁丰组成,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

2.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通过该议案。

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庞珏、佟成生、王晟羽组成,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

3.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通过该议案。

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佟成生、庞珏、胡爱斌组成,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

4.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通过该议案。

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梁丰、王晟羽、佟成生、庞珏组成,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

5.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通过该议案。

由梁丰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日播时尚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及指定董事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及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6.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指定董事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通过该议案。

指定董事胡爱斌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时起至完成董事会秘书聘任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日播时尚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及指定董事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及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特此公告。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96　　证券简称:日播时尚　　公告编号:2023-078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播时尚")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9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于会议当日现场通知了全体监事,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孟益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部分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通过该议案。

由孟益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同第四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日播时尚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及指定董事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及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特此公告。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9月28日

证券代码:603196　　证券简称:日播时尚　　公告编号:2022-079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及指定董事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及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等相关补选董事会专委会委员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指定董事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9月27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林亮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林亮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林亮先生将继续在公司任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及董事会衷心感谢林亮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

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9月27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张云菊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张云菊女士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张云菊女士将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及董事会衷心感谢张云菊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

二、指定董事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的规定,为了保证公司三会运作及信息披露等工作的有序开展,指定董事胡爱斌先生(简历附后)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时起至完成董事会秘书聘任时止。公司将会在胡爱斌先生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后,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

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专委会、监事会构成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5位董事组成,分别为梁丰、王晟羽、胡爱斌、佟成生、庞珏,其中,独立董事2位,分别为佟成生、庞珏,梁丰先生担任董事长,简历附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构成情况如下:

专委会名称	专委会构成
审计委员会	佟成生(主任委员)、庞珏、梁丰
提名委员会	庞珏(主任委员)、佟成生、王晟羽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佟成生(主任委员)、庞珏、胡爱斌
战略委员会	梁丰(主任委员)、王晟羽、佟成生、庞珏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位监事构成,分别为孟益、吕伟民、张丽艳,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位,为张丽艳,孟益先生担任监事会主席,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

新任董事、监事简历

梁丰先生简历:梁丰,男,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0年7月至1994年5月就职于东莞新科磁电制品有限公司,任策划工程部组别经理,1994年10月至2002年12月就职于中信集团深圳中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2003年1月至2007年4月就职于中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监;2007年4月至2010年5月就职于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监;2010年5月至2015年12月,担任上海毅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2012年11月至2015年11月,担任上海璞泰来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11月至今, 担任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5月至今,担任上海锦源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总裁。现任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胡爱斌先生简历:胡爱斌,男,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4月至2020年3月任中国有色矿业有限公司公司秘书、首席合规官,2019年1月至2020年3月兼任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上海锦源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20年8月至今担任上海锦源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庞珏女士简历:庞珏,女,1981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大学法学学士,香港大学法学硕士,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05年9月至2016年10月曾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6年10月至今任上海秉文律师事务所律师、创始合伙人。现任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孟益先生简历:孟益,男,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2013年11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上海实业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任技术管理中心高级经理;2015年5月至2018年7月就职于中远海运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任项目开发部高级经理、设计管理部副总经理、项目副总工程师;2018年7月至2020年10月就职于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总监;2020年10月至今,就职于上海锦源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任基建总监、工会主席,2022年12月至今,任上海锦源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吕伟民先生简历:吕伟民,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6月至2011年2月就职于福建柒牌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任人事行政部副经理;2011年2月至2013年10月就职于上海美设国际货运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部招聘经理;2013年10月至2018年7月就职于上海宝钢气体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部招聘经理、薪酬绩效经理;2018年7月至2020年12月就职于上海大南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集团人力资源总监;2020年12月至今,就职于上海锦源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日播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